**湖南师范大学硕士研究生入学考试自命题科目考试大纲**

**考试科目代码： 701 考试科目名称： 法理学**

**一、考试内容与考试要求**

1. **法理学**

**考试目标：**

1. 系统掌握法理学的基本概念、基本理论等基础知识和现代法治理念。
2. 理解法的制定、法的实施和法律监督的基本原则与机制、过程与方法。
3. 能够运用法理学基本理论和现代法治理念来分析和解决我国法治实践中的现实问题。

**考试内容：**

导论

法理学的对象、性质和方法 法理学的历史 马克思主义法理学形成及意义 马克思主义法理学的中国化

1. 法的概念与本质

法的概念 法的本质 法的基本特征 法的要素

1. 法的产生、发展与历史类型

两种对立的法的起源观 法的起源 法的历史类型 法系

1. 法律价值

法律价值的概念 法与安全 法与秩序 法与自由 法与平等 法与公平正义

法与人权

1. 法的渊源与效力

法的渊源 法的分类 法的效力

1. 法律关系

法律关系的概念与种类 法律关系的主体与客体 法律关系的内容 法律关系的形成、

变更与消灭 法律事实

1. 法律行为

法律行为的概念 法律行为的结构

1. 法律责任

法律责任的概念 法律责任认定与归结 法律责任的承担

1. 法律技术方法

法律方法与法学思维 法律解释 法律推理 法律论证

1. 中国社会主义法理学的历史文化基础

中国传统法学思想的形成与发展 近代法理学的探索与变革

1. 中国社会主义法的产生、本质与作用

中国社会主义法的产生 中国社会主义法的本质与作用 中国社会主义法发展的

历史经验

1. 中国社会主义法与民主政治

法与民主政治的一般关系 中国的民主政治制度是符合国情的选择 发展社会主义民主，建设社会主义政治文明

1. 中国社会主义法与经济、科技、文化、社会、生态

中国社会主义法与经济 中国社会主义法与科技 中国社会主义法与文化 中国社会主义法与社会 中国社会主义法与生态

1. 中国社会主义立法与法律体系

中国社会主义立法的指导原则 中国的立法体制 中国的立法程序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 国内法与国际法的关系

1. 中国社会主义法律实施

法律实施的意义 法律执行 法律适用 法律遵守 法律实施的正当程序 法律实施的监督

1. 依法治国，建设法治中国

法治的一般原理 全面依法治国的政治方向 全面依法治国的工作布局与重要任务

全面依法治国的重要保障 建设法治中国